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ST金叶

公告编号：2012-51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对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

以上担保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注册资本：250,000,000元

注册号码：441900000344665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金银首饰、珠宝玉器、工艺美术品；金银首饰回收；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有关珠宝产品信息的咨询服务。

注册地址：东莞市厚街镇河田村高新科技开发工业园金叶大厦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37,647.5万元，总负债92,006万元，2011年度营业总收入251,862.45万元，实现净利润14,670.52万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2年3月31日，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56,253.28万元，总负债86,324.59万元，2012年一季度营业总收入129,389.49万元，实现净利润4,287.2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同意为以上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的利益，亦不会损害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5500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0.89%，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金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